

國立中大壢中114學年度第1學期 期初班代大會 會議資料

時間:2025年10月9日(四) 12:10~13:00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員:學務主任、訓育組長、高一二班代表、高三畢代、30th班聯會

列席:學生代表

◆ 會議流程:

出席人數57人已達法定之四分之三出席人數

正式召開114年期初班代大會。

一、班聯會主席致詞

大家好我是班聯會第30屆主席文大

請問有班畢代不同意本次會議直播嗎?

無。

請各位班畢代用兩分鐘閱讀各處室校務建言內容,兩分鐘時間到了,接下來是提問部分,請各位班畢代提問前先講自己的班級。

二、各班班畢代陳閱各處室回應校務建言並提出疑問(詳參附表一)

308畢代:總務處第七點的回覆在哪裡?

主席:這一部分會向總務處反應,然後會將本次班代大會的會議記錄,上傳至校網訓育組的會議記錄檔案。

學務主任:總務處應該是把六跟七一起回覆了,會在行政會議看總務處或設備組有沒有因應的作為。

三、班聯會報告

(詳參附表三:班聯會收支結算表與成果報告、附表四:學校各級委員會開會內容報告、附表五:本學期班聯會活動)

主席:接下來進到附表二,

附表二(壠中班聯三十屆成員名單)為班聯30屆的分工, 供各位參考。

附表三(班聯會經費預估收支表)為本學期經費預估收支表, 已完成的事項是新式運動T, 總支出141229元; 會費總支出6900元。

附表四(各級委員會開會內容報告)並沒有委員要報告。

附表五(本學期班聯會活動)為本學期班聯會活動, 目前已完成五項。

附表六(學生代表選舉結果)為本次學生代表選舉的結果, 供各位參考。

請問關於以上幾點班、畢代是否有相關提問?

四、班聯會提案(詳參閱附表七)

接下來進到附表七(班聯會提案)

主席:本次會議有兩項提案。第一項班聯會學權組的人事同意案, 根據學生代表法第六條第一項班聯會學權組, 因無民意基礎, 故需各班班級代表授予學生代表之身分, 現在進行班聯會學權組學權長吳奕澄投票, 同意他成為學生代表的班代舉手, 請幹部協助清點票數。

同意人數44位, 不同意0位

根據班聯會組織章程第六條第一款之規定, 同意票已大於出席人數之3/4, 故通過。

接下來是學權組學權葉芷熏的人事同意案投票, 請同意的班畢代舉手, 請幹部協助清點票數。

同意人數47位

已大於出席人數之3/4, 故通過。

主席:第二項班聯會組織章程修正及廢止的提案, 此次修正內容針對現行班聯會組織章程修正及整理, 麻煩各位用兩分鐘閱讀, 謝謝。

請學權長針對此次議案修正內容做解說。

學權長:大家好, 我是本次行政部門法案的提案人以及法案撰寫者—吳奕澄。此次章程修正主要圍繞兩大重點, 一是修改單項條文, 二是改班聯會原版章程之不足。新版章程, 重點是各個部分拆開, 不要全部擠在同一個章程裡面, 把行政部門、班代大會、選舉法規拆開, 同時增加原本條文厚度, 就像條文對照表上面所看到的, 行政部門組織法要再把原本章程規範行政部門的各個工作職權把它移到新的法條裡面, 避免單一條文過於冗長, 且追加了關於交接及會議做規範。二是班級代表大會組織暨職權行使法, 此法主要規範原本班級代表大會的不足, 原版的法案並不會規範像會議主席、會議進程以及職權行使等較細項的部分我們把它拆開然後分離成各項條文去做整理以及補充。

正副主席選舉罷免法增加到42條，各項選舉罷免的時辰、補選、以及申訴救濟管道，讓選舉罷免更有合法性，讓章程厚度更厚，讓選舉罷免更完好進行。

提問時間

319畢代：原本8頁，現在有38頁做修改，有一些部分想要做出提問：

修改太大量了

第十三頁，排版有點雜亂，第一綱總綱是否應用大寫國字“壹”

格式問題造成現在條文更加複雜

改版後……

第一條：國立中央大學……原本的有“目的”之類的大綱

第十四頁，第八條，在前面表格說明寫說“拆分”

第八條第二款 繳納會費

原本(現行)是非強制繳納會費

主席第九條第二行

連選不得連任

原本組織章程沒有書寫這句話

在修正表格也沒看到

第十一條

不克行使職權時，原本有說到哪些情況，主席及副主席不克行使職權，這段被忽略，是否造成模糊不清？

第十二條

“班聯會主席依法宣布法規”，班聯會之類的規章，需學務處備查，若無備查，法規無生效性

第十三條

班聯會主席得咨請班級代表召開臨時會

在前面的表格沒有看到這部分

十五頁二十三條

班級代表大會有下列情況可以召開，

十三條，班聯會主席可以召開，後面又沒有書寫，模糊不清

第十四頁第十六條

表格說明寫拆分

後任行政部門幹部由現任行政部門幹部遴選產生，不得任班代、本校社團聯合會之任何幹部，任期一學年。遴選和任期被刪掉，之前的組織章程會書寫幹部遴選，任期一學年，行政部門法案裡面沒有提到任期是一學年，行政部門組織法活動組處有誤植，第五條(第三頁)，行政部門幹部之實質規範以行政部門內部訂定之，後面第七條，行政幹部交接流程由行政部門幹部訂定之，原版有書寫遴選，是否有擴權，權利損失疑慮？

最高立法機關，班代變成立法委員？

班聯會組織章程，十五頁，二十二條，班級代表大會長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兩次，班級代表大會組織暨權值行使法，第一頁，寫常會不得小於兩次，第三頁，第三章第六條，常會每學期不得小於三次，前後矛盾。

臨時會主席召集，第二頁沒有寫到，第二十四條，常務會議應有班級代表四分之三，臨時會議應有三分之一，班級大會組織行使法，第四頁，第七條寫本會大會係指常會和臨時會，大會都需要有四分之三出席，前後矛盾。

第十五頁，從二十二到二十四條，臨時會跟出席都是原本沒有的概念，表格上面寫拆分，之前的組織章程沒有這部分，說明應再清楚。

二十六條，也是新增的，表格上寫拆分，班級代表不得兼任本會行政部門之正副主席各級幹部及成員，接任者其班級代表身分當然喪失，之前的組織章程沒有這部分，會不會造成學生權益損失。

第六章附則，原本組織章程第六章，附則，若條文未增完善之處，本章其他條文可以彌補的話行政部門可以適用，在新版條文沒有看到，是否造成班聯會行政的依法更加困難，原本的十九條第三點，條文之修改新增廢除案可合併於一案提出，新版也沒有看到。

這邊是我簡單看過的想法，希望高一二也可以關注大幅度的改變，班聯會的同學會不會因為內部訂定的行為有權力的影響。

班代義務變多，高二如果同時參加班聯會，因此喪失權益。放大一點到班聯會同學，內部訂定是否會造成權力不明確，後面的章程讓內部解釋困難應用更加困難，放大一點到處室，如果沒有學校的核准法案是否沒有意義。再放大一點放到學生，全校學生都是會員，會費變成強制繳納的概念，綜觀所述，提議以說明會來做進行，修改量過大，那麼急速的修改，找到很多問題，請班聯會對這些議題做說明，下一次會議再作完整投票。

主席：9/26有先把資料提供，剛剛給的兩分鐘只是拿來做複習。

學權長：第一點，班聯會主席依法宣布法規，附則可以看到，本法案經學務處備查後公告施行，公告為班聯會主席作為公告。會費確實是我們的疏失，有發現但並未修改。

義務更多的部分，原章程規範中，班代本身就無法兼任行政部門幹部。章程解釋的部分，這個流程是經過內部討論出來的解釋，這最後還是回到班代大會作追認。

319畢代：能否統整性做個說明，現在的問題就是很多法案模糊不清然後前後矛盾，希望從表格做說明，為甚麼要做修改，修改後會有什麼改變會有什麼影響。問題應該就是修正一下而已。班代大會到底是兩次還是三次，目前規定是兩次，班級代表大會組織暨職權行使法(第三頁-第三章-第六條)要做修正。

高三學代：大家應該都不知道在幹嘛，請說明為何修改，修改後會有什麼改變，這麼多雜七雜八的東西我相信一般人應該沒有興趣，能不能挑出對於對學生權益的部分做解釋。

主席：請學權長對為什麼會提出這個法案做解釋。

學權長：原版章程是把所有東西塞在同一個法案裡面，想將各個部分分開、拆開，比較好找。

主席：學權組幫法案做一些整理以及分類，在尋找根據的時候可以找出對應的法條還有依據。

主席：可以針對幾個比較主要的點對委員作解釋，我們做了那些比較大的改動嗎？

學權長：班聯會組織章程中，不再以條列去列出什麼狀況不能行使職權，改以成“不克”行使職權，只要不能行使職權，就是適用那條，修訂的把各個條文做拆開，像選舉罷免法的部分，單條條文太過冗長，在章程中是不被允許的狀況。

主席：我目前的看法，的確，在這幾條法裡面的確有一些矛盾，還有一些問題，這邊現在的提案、作法，先將這次做個說明，等於是告知各位有這樣的事情，等回去再做更細部的協調，將剛剛的問題都修正完畢後，於下次班代大會再提出，由班畢代做同意或不同意的投票。

306畢代：下一次班代大會就學期末了，能不能一個月或一個多月，總而言之，能不能再找個時間開個會，下次臨時會議開給大家給大家投票。

217班代：想問的就是，拆分條文，我在學長的口中是有一些做新增或刪除的，那這樣今天是說有這些事情，下次直接投票，那可以先問一下為甚麼會做這樣的改動嗎，不只是把它拆掉也對它做調整。

學權長：依據各條文狀況做改動。

303畢代：在班級代表大會組織章程第三頁第十六條，人事案之審查被提名人應列席備詢，剛剛在做人事提名案並沒有看到所謂列席備詢的動作。

學權長：這是新加的，原本章程中對於這個規則是沒有訂的，為了確保是否真的合適，讓委員可以問我們（被提名人）問題。

主席：期末班代大會做修正的表決／兩個月後開個臨時班代大會針對法案這件事做個表決。

311畢代：學測倒數三個月，兩個月之後要開會，學測生可能不太有辦法來參加這個會議，能不能盡量爭取到一個月，段考之後比如說一個禮拜可以整理完之後，讓我們腳步快一點。

主席：現在進行說一個月後/兩個月後，班代大會做表決的投票。

319畢代:沒有完整做說明, 完全沒有說明不管多久投票都不會有意義, 大部分同學可能還沒搞懂, 很多條文是寫拆分, 但事實上是更動或刪減, 有做任何更動都不能作為拆分, 希望能夠完整的了解完整的說明後才來做投票, 如果沒有說明的話無論多久投票都是沒有意義的。

主席:剛剛那幾個點都有紀錄在會議記錄當中, 近期會根據這幾個點做回覆, 會公告在訓育組的網站, 請各位班畢代屆時關注我們的回覆。

高三學代:有沒有打算要花時間重新說明長長的法案, 我剛剛的意思是說希望班聯會幹部們能夠針對常常得條文重新說明一遍, 因為根據普通學生的角度我看不出你們為什麼要來做改變, 希望能夠把辛苦變成有價值的辛苦, 而不是在他人眼中, 感覺好像, 我只是來投票, 好像做了什麼, 又好像沒做什麼, 希望這個改變是有價值的改變, 希望能夠在解釋一次每一項變動的條文及意義, 以及它之後的作為。

主席:我們會重新撰寫做一個更詳細書面的對照表, 可能沒辦法集結大家, 只能以書面的方式做解釋, 我們會用一份更完整更完善的對照表來呈現給大家。

217班代:目的也要寫進去, 還有拆分後到底會造成什麼影響。

一個月-55人 (已過出席人數四分之三)

兩個月-

期末班代大會-

主席:一個月後召開臨時性班代大會, 將委員們提出的問題公告在訓育組網站, 還會提供更完整更完善的對照表做為參考。

五、臨時動議

303畢代:忘記在表單上填, 中正樓一樓女廁老舊, 沒人打掃, 門不好關, 地板長螞蟥。

學務主任：管線修繕，總務處需要編列經費，一間廁所3、4百萬跑不掉，這幾年經費都挹注在新大樓，花了一億多，經費可以花到其他地方償還修繕，列入到空間修繕跟廁所的部分，我們會把它列入到選擇，現階段衛生組會做一些處理以及要求的部分，也會去找該廁所負責班級，再加強留意，如果門板修繕有問題，可以請總務處做處理。

六、散會

本次班代大會召開到這邊

附表一：校務建言回覆內容

處室	各班校務建言	回覆內容
總務處	1. 飲水機、電梯老舊，建議翻新 (104) 2. 熱食部離教學大樓太遠無法準時趕到上課，是否可開分部？ (110) 3. 資訊樓一樓的洗手台太遠了，很不方便。(219) 4. 冷氣可以收便宜一點嗎？(308) 5. 冰水跟溫水溫度都一樣，應該是有什麼問題吧？(202) 6. 可以把黑板換成電子黑板嗎？原因：上課時間老師就不用一直拿粉筆，對手不好，EX:數學老師的手。(110) 7. 中正樓的黑板板溝有凹槽，會讓粉筆很難拿出。(303)	1. 學校設備有使用年限，超過年限會編預算汰換。教學大樓電梯每月定期保養，使用安全無虞，可寫計畫申請改外掛式無障礙電梯。 2. 目前校內教學空間較不足，有合適空間可請廠商協助。 3. 目前資訊樓排水主要以靠圖書館側為主，若需在樓中間位置設洗手檯，有動線及排水需再評估。 4. 冷氣收費標準係以夏季用電度數及電費平均而得，並經代收代辦會議通過。 5. 每台飲水機冰水存量有限，夏天使用量太大，很難短時間補足。 6. 電子白板是學校設備更新既定方向，目前已更新資訊樓，待經費到位全校皆會設置電子白板。
學務處	1. 考量學校中午自助餐常常大排長龍，是否考慮開放外食？ (305)	1.由於校內設有熱食部，提供均衡營養且衛生安全之餐點，並可透過提早預購

		方式減少排隊時間;熱食部每週五發放下週五天預購單。 2. 另為維護校園飲食管理與食品安全, 每學期各班(社團)每學期可申請最多5次為限。
學務處 體育組	1. 羽球可以不要用塑膠的嗎? (104)	1. 羽毛球成本較高且損壞及消耗量較大, 故教學用不適宜大量使用羽毛球且不環保, 若想打羽毛製的球建議自備使用。
學務處 衛生組	1. 建議購買公用洗手乳 (104) 2. 建議熱食部請專業營養師 (104) 3. 熱食部是否可新增外送服務? 原因: 下課時間常常拿來複習考試跟寫作業, 沒有時間去買。(110) 4. 建議班級訂餐餐桶可以加泡棉, 太重, 手壓到很痛。(110) 5. 中午自助餐時間要準時, 份量要足夠。不要把蒸蛋切成一塊塊的破壞食物完整性。衛生乾淨要注意應勤洗手且注意蚊蟲問題。打菜要有效率, 加快人潮流動避免影響上課。(319) 6. 洗廚餘桶的洗手台很容易堵塞, 造成水常常被塞住。(303)	1. 近期提供之洗手乳為先前的防疫經費添購(目前已無此經費預算), 庫存業已用罄, 衛生組改請購殺菌肥皂並供各班領用, 若班級有使用肥皂需求, 請到衛生組領取。 2. 已有聘請專業營養師 3. 目前餐飲業也面臨缺工問題沒有足夠人力做外送服務, 請各班採預購及抬餐方式提高效率。 4. 餐桶需能耐重且易沖洗清潔, 目前之款式無法安裝泡棉, 將提供此需求予廠商評估。 5. 謝謝同學們的關心, 組長會轉達給熱食部。同學們會猶豫選哪一道菜, 導致打菜效率降低, 趕時間的同學旁邊有準備好的飯菜盒, 可以直接選取。 6. 洗手槽常有飯粒和落葉堆積, 下午掃地時間結束後, 衛生組會派員處理洗手台堵塞問題。
學務處 生輔組	1. 騎腳踏車上學應該是不用帶安全帽的, 自己的腳踏車跟UBike都是腳踏車, 既然其騎UBike不用帶安全帽, 同理可證, 騎自己的腳踏車也不需要, 做事要平等對待所有人, 要就大家都帶, 不然就都不帶。(319) 2. 同學建議上學時, 可以請指揮的教官在學	1. 騎乘自行車戴安全帽, 能降低事故受傷風險。另外, 學校重視學生安全, 自行車騎入校園, 基於管理及安全考量, 要求學生戴安全帽並運用各項時機強

	校前的十字路口幫忙按壓紅綠燈上增加行人秒數的按鈕，以免因為秒數過短而導致學生過馬路匆促危險。(314)	化學生交通安全觀念。交通安全以預防為先，避免憾事發生。騎乘U-Bike學生學校基於安全考量仍會鼓勵學生戴安全帽。學校不會因為學生騎乘自行車不戴安全帽，給予懲處，請放心。 2. 同學的建議教官已收到了，謝謝你，值勤教官將依交通號誌引導同學安全過馬路，請同學遵守教官引導，行進間勿飲食或使用手機，專心注意周遭環境，共同維護交通安全。
--	---	--

附表二：壠中班聯三十屆成員名單

主席組	主席：文大	副主席：鄒羽濤	
秘書組	秘書長：吳彥均	秘書：鄧甯云	
公關組	公關長：陳科仁	公關：莊承曄	
學權組	學權長：吳奕澄	學權：葉芷熏	
美工組	美工長：陳筱涵	美工：江馨可	美工：陳紹桓
新廣組	新廣長：郭恩喬	新廣：梁苑庭	新廣：沈以理
活動組	活動長：黃冠堯	活動：黃槿涵	活動：賴禹芹
總務組	總務長：吳智筠	總務：陳品宏	總務：戴辰祐

附表三：班聯會經費預估收支表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經費 預估 收支表				
項目	收入	支出	淨利	備註
29屆餘款	196105			
新式運動T	171900	141229	30671	
會費	130600	6900	123700	
校慶紀念品	177435	150000	27435	
9/30班代培訓講座	0	2333	-2333	班代及工作人員午餐、 講師車馬費
歲末晚會	120000	300000	-180000	(預估)
冬季紀念衣	310000	250000	60000	(預估)
青年局補助	20000		20000	(歲末晚會補助)
Total	1126040	850129	275911	

附表四：各級委員會開會內容報告

目前為止各級委員會尚無要事報告。

附表五：本學期班聯會活動

已完成：

新生訓練-壠中生的一天(8/25)

班聯會共課(9/12)

教師節系列活動(九月底)

學生代表選舉(9/29)

校慶紀念品販售(9/22)

待完成：

班聯會迎新(11/8)

儲幹招募(11月中)

歲末晚會(12/19)

附表六:學生代表選舉結果

班級 座號	姓名	備註
112 30	楊秉諺	
110 13	蔡昀宸	
201 22	吳沁穆	
304 33	彭俊彥	

附表七:班聯會提案

1. 班聯會學權組學生代表人事同意案
2. 班聯會組織章程修正以及廢止案